关于“苏州大米”“苏州水八仙”两个品牌的专项

发展方案编制服务招标结果公示

根据《苏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“苏州大米”“苏州水八仙”两个品牌的专项发展方案编制服务采购的招标公告》，在规定时间内，共收到3家单位的投标材料。2023年5月24日，我局组织相关部门进行评审，经材料审阅、综合评议等程序，评定中国农业大学为中标单位，现予以公示。

公示期限：2023年5月25日—5月31日。

如对公示结果有异议的，请与苏州市农业农村局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512-65613871，地址：苏州市东吴北路团结桥巷2号，邮编：215128。

反映情况和问题，必须实事求是，客观公正，反映人必须提供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、家庭地址或工作单位，以示负责。苏州市农业农村局对反映人和反映情况将严格保密，对所反映的情况，将认真进行调查核实，弄清事实真相，并视情况以适当方式向反映情况和问题的单位或个人反馈。调查属实并影响中标的，取消中标资格。

苏州市农业农村局

2023年5月25日